宿迁市质检所气相色谱仪采购项目进口产品采购专家论证意见

宿迁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的宿迁市质检所气相色谱仪采购项目采购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意见公示如下：

**一、项目信息**

采购人：宿迁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项目名称：宿迁市质检所气相色谱仪采购项目

项目预算金额：46万元

主管部门意见：同意采用进口产品

专家论证意见：

本项目进口产品较国产同类产品有以下优势：

1、本项目拟采购设备用于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公正数据，要求检测数据准确。

2、进口设备最低检出限低、重复性好、灵敏度高、性能稳定，检测结果准确，能够很好地满足需求。

经全体专家一致论证，同意申请单位所提出的气相色谱仪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意见。

**二、公示期限**

2021年05月10日至2021年05月18日（7个工作日）

**三、论证专家人员：**

专家一：任俊（宿迁市质量技术监督稽查大队）

专家二：宋心考（宿迁市财政局）

专家三：徐伟（宿迁市农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专家四：李刚（宿迁市教育局）

专家五：张凤梅（钟吾律师事务所） 法律专家

现将以上情况进行公示，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请于2021年05月19日17:30分前携带相关书面材料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联系，在该期限后提出的异议不再受理。

**五、联系方式**

1.采购人

采购单位：宿迁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联系地址：宿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大道889号

联系电话：0527-84397090

2.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宿迁市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宿迁市洪泽湖路1588号金鹏大厦11楼C1113室

联系电话：梁璇19905245633

3.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联系电话：0527-84363063

宿迁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宿迁市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0日

**附件一**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申请表**

|  |  |
| --- | --- |
| **申请单位** | 宿迁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
| **申请文件名称** |  |
| **申请文号** |  |
| **采购项目名称** | 宿迁市质检所气相色谱仪采购项目 |
| **采购项目金额** | 46万元 |
| **采购项目所属项目名称** | 宿迁市质检所气相色谱仪采购项目 |
| **采购项目所属项目金额** | 46万元 |
| **项目使用单位** | 宿迁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
| **项目组织单位** |  |
|  | 气相色谱仪技术要求：  1、降温速率，从450℃到50℃不大于2分钟（室温条件下）  2、进样口带自动电子流路控制，可以设定程序流量，程序压力，程序线速度和分流等  3、最低检出限：＜3×10-12 gC/sec壬烷，信噪比：2:1  4、该类设备不属于《中国禁止进口限制进口产品目录》禁止或限制进口产品，建议继续使用进口原装耗材。  申请理由：因在液化石油气检验检测过程中，对组份检测限要求气相色谱仪重复性好、灵敏度高、性能稳定，所以需要采购进口设备。  宿迁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二**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所属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  |  |
| --- | --- |
| **一、基本情况** | |
| 申请单位 | 宿迁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
| 拟采购产品名称 | 气相色谱仪 |
| 拟采购产品金额 | 46万元 |
| 采购项目所属项目名称 | 宿迁市质检所气相色谱仪采购项目 |
| 采购项目所属项目金额 | 46万元 |
| **二、申请理由** | |
| ■1．中国境内无法获取： | |
| □2．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 | |
| □3.其他。 | |
| 气相色谱仪技术要求：  1、降温速率，从450℃到50℃不大于2分钟（室温条件下）  2、进样口带自动电子流路控制，可以设定程序流量，程序压力，程序线速度和分流等  3、最低检出限：＜3×10-12 gC/sec壬烷，信噪比：2:1  申请理由：因在液化石油气检验检测过程中，对组份检测限要求气相色谱仪重复性好、灵敏度高、性能稳定，所以需要采购进口设备。 | |
| **三、进口产品所属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 |
| **同意**  （盖章）  年 月 日 | |

**附件三**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意见**

|  |  |
| --- | --- |
| **一、基本情况** | |
| 申请单位 | 宿迁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
| 拟采购产品名称 | 见附件 |
| 拟采购产品金额 | 46万元 |
| 采购项目所属项目名称 | 宿迁市质检所气相色谱仪采购项目 |
| 采购项目所属项目金额 | 46万元 |
| **二、申请理由** | |
| ■1．中国进内无法获取： | |
| □2．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 | |
| □3.其他。 | |
| 1. 本项目拟采购设备用于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公正数据，要求检测数据准确。 2. 进口设备最低检出限低、重复性好、灵敏度高、性能稳定，检测结果准确，能够很好地满足需求。 3. 该类设备不属于《中国禁止进口限制进口产品目录》禁止或限制进口产品，建议继续使用进口原装耗材。 | |
| **三、专家论证意见** | |
| 同意  任俊 宿迁市质量技术监督稽查大队  宋心考 宿迁市财政局  徐 伟 宿迁市农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李 刚 宿迁市教育局  张凤梅 江苏钟吾律师事务所  年 月 日 | |

**附件：**

（一）设备要求及执行标准

适用范围及要求：用于永久性气体、挥发性、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定性、定量，满足液化气组分及二甲醚的检测。

设备需满足标准NB/SH/T 0230-2019 《液化石油气组成的测定气相色谱法》第5章条款中系统2的全部要求。

（二）技术要求

1、操作界面

采用全中文互动式彩色图形化触摸屏幕控制界面的气相色谱仪。可以实时显示双通道样品分离的色谱图信号及设备核心部件监控状态。

2、柱温箱

▲2.1柱温箱采用双通道流路设计，冷热空气交换通道分开，具有高效降温速率

2.2柱温箱温度范围，零下99度（制冷剂）到450度

▲2.3柱温箱升温速率最高达140℃/min

▲2.4降温速率，从450℃到50℃不大于2分钟（室温条件下）

2.5具有软冷却功能，可控制降温风扇转速，保证第二次进样基线无鬼峰

2.6具有9阶升温程序

3、进样口

3.1可装两个进样口，包括分流/不分流进样口，程序升温进样口，填充柱进样口，柱头进样口等

▲3.2进样口带自动电子流路控制，可以设定程序流量，程序压力，程序线速度和分流等

3.3进样口流量，压力和线速度可设置3阶程序

3.4进样口气路控制具有自动漏气报警功能

3.5进样样口最高温度450℃

3.6进样口压力范围0-100psi

4、检测器

4.1双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FID）

4.2工作温度：100℃-450℃

4.3最低检出限：＜3×10-12 gC/sec壬烷，信噪比：2:1

4.4线性范围：＞107

▲ 4.5毛细管柱不需尾吹气

5、工作站软件

中文操作软件，可存储原始文件、方法文件、结果文件。色谱结果报告方式可根据用户不同要求进行编辑。

6、配置要求：

整机配置要**完全满足**NB/SH/T 0230-2019 《液化石油气组成的测定气相色谱法》标准中**图2系统2气体进样方式要求的配置且黑色加粗部分部件管线全部需要惰性化处理。重复测试下能够满足各组分峰面积相对标准偏差小于4%的指标要求。**（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配置）

6.1气相色谱仪主机 1套

6.2分流/不分流进样口 1套

6.3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FID） 2套

6.4操作软件（中文版） 1套

6.5闪蒸仪 1套

6.6符合标准要求的色谱柱 2套

6.7电磁六通气体阀，液体阀 1套

6.8氢气发生器 1台

6.9空气发生器 1台

6.10商务电脑（含键鼠） 1台

6.11打印机 1台

6.12 气体捕集阱 3套